

股票代码：002433

股票简称：ST 太安

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事项及主要原因

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安堂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或“太安堂集团”）通过间接划转款项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22年9月28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。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太安堂”变为“ST太安”，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4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5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2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4）和《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5）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原占用资金总额为25,395.24万元，本次偿还金额为7,564.24万元，2022年8月4日至2023年1月6日累计收到归还的占用资金为25,395.24万元，尚未偿还的金额为0万元，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款已全部归还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经公司持续督促控股股东采取有效措施归还全部占用的资金，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，截至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已累计归还25,395.24万元，尚未偿还的金额为0万元，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款已全部归还。（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5条规定，资金占用情形消除时公司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资

金占用归还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，具体归还金额以专项审核报告为准)。目前，会计师事务所对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归还情况仍在审核中，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，公司将向交易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类别。

三、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进展公告，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七日